

中 华 传 统 文 化 经 典

【 历代皇家所必藏的经典
对后世产生较为深远影响的书籍 】

毛泽东生前所看的最后一部书

这到底是一部什么样的书？

这部书究竟有什么样的魔力，竟然让博览群书的一代伟人毛泽东如此毕生青睐！

容斋随笔



何林
良石
（唐）赵蕤
著
编译

经典珍藏版

帝王拿它做治国镜鉴，政治人物用它当仕途参谋，文人学者视它为精神食粮。今天读它，

“可以稽典故，可以广闻见，可以证讹谬，可以膏笔端……”

它就是洪迈耗资三十七年心血集腋成裘而成的《容斋随笔》。我们撷取《容斋随笔》中的精化，并融合进现代的视角，编纂了本书。相信会带给您与众不同的阅读体验。

内蒙古科学技术出版社

1509198

【 历代皇家所必藏的经典
对后世产生较为深远影响的书籍 】



容斋随笔

(唐) 赵蕤/著
何林 良石/编译

毛泽东生前所看的最后一部书

内蒙古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容斋随笔/(南宋)洪迈撰;何林,良石编译. — 赤峰:内蒙古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6. 1

ISBN 7-5380-1385-7

I. 容… II. ①洪…②何…③良… III. ①笔记—中国—南宋—选集②容斋随笔—译文 IV. Z429.4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23519 号

出版发行/内蒙古科学技术出版社

地 址/赤峰市红山区哈达街南一段 4 号

电 话/(0476) 8224848 8231924

邮 编/024000

印 刷/北京市业和印务有限公司

组织策划/欧 东

责任编辑/许占武 刘 冲

封面设计/孙希前

字 数/350 千

开 本/787×1092 1/16

印 张/23.625

版 次/2006 年 11 月第 2 版

印 次/200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3.80 元

帝王拿它做治国镜鉴，政治人物用它当仕途参谋，文人学者视它为精神食粮。今天读它，“可以稽典故，可以广闻见，可以证讹谬，可以膏笔端……”

它就是洪迈耗费三十七年心血集腋成裘而写就的《容斋随笔》。

我们撷取《容斋随笔》中的精华，并融合进当代的视角，编纂了本书。相信会带给您与众不同的阅读体验。



序

言

1

中華傳統
文化經典

序 言

引子

在“文革”年代出版的一本《容斋随笔》序言中，有这样的话语：“中国人民的伟大领袖毛泽东主席，一生翻览不倦，经眼典籍无数。在他如俯临群山大海的阅读之中，慧眼识珠——他极为青睐这部《容斋随笔》：中南海的菊香书屋，毛泽东手卷这部书，渡过多少个黎明；外出巡视的火车、飞机上，有这部书相伴，毛泽东更是思接千载，视通万里……”根据档案资料显示，共和国领袖毛泽东临终前13天还向身边工作人员索读《容斋随笔》，该书也成为毛泽东生前要看的最后一部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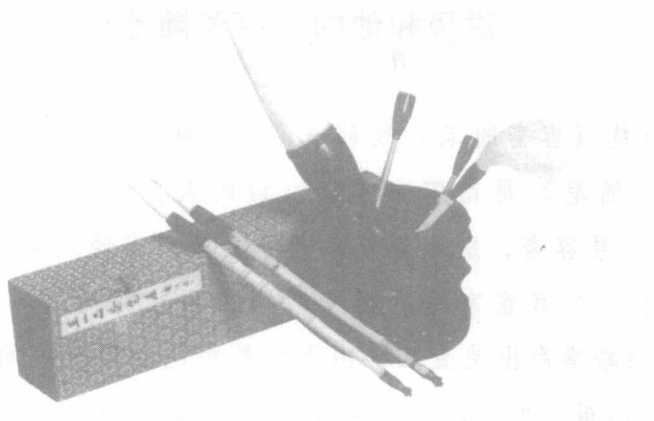
《容斋随笔》到底是一部什么样的书？这部书究竟有什么样的魔力，竟然让博览群书的一代伟人毛泽东如此毕生珍爱？

洪迈和他的《容斋随笔》

要想说清楚《容斋随笔》这部书，我们就不得不先介绍一下这部书的作者。《容斋随笔》是南宋文学家洪迈的大作之一。洪迈（1123 - 1202年），字景卢，号容斋，别号野处，谥号文敏，宋饶州鄱阳（今江西波阳）人。他出生于一个官宦家庭，其父洪皓官至礼部尚书。宋高宗建炎三年（1129年），洪皓奉命出使金国，由于毅然拒绝接受金人所授的官职，被扣留十余年。其间虽不似西汉苏武“噬毛茹血”，亦饮受凌辱，尝尽辛酸，然始终不失气节。后因金国大败，方被遣归宋，于绍兴十三年（1142年）回

到临安。洪迈是洪皓的最小的儿子，23岁时考中博学鸿词科进士，从此开始步入仕途。历两浙转运司干办公事，入为左司员所删定官。因其父洪皓斥责秦桧与金勾结一事遭贬而受牵连，被降调为福州教授，后召入左司员外郎、起居舍人、中书舍人兼侍读、直学士院。绍兴三十二年（1162年），洪迈奉命出使金国，他坚守民族气节，不肯矮化南宋政权，为金国所困辱。后遣归，知赣州（今江西赣州）、婺州（今浙江金华），迁敷文阁待制，参与修撰《四朝国史》。宋宁宗时，以端明殿学士致仕，然而没多久就撒手人寰。

洪迈一生饱读诗书，学识渊博，著作等身。在他的作品中，人们最熟悉的便是他用了近40年光阴和精力撰写出的不朽名著《容斋随笔》。《容斋随笔》又称《容斋五笔》，因为该书包括5部分：《随笔》、《续笔》、《三笔》、《四笔》、《五笔》。全书共七十四卷（其中前四集各十六卷，《五笔》写了十卷作者便过世了），1230篇，文字总量达50多万字。《容斋随笔》之所以称之为“随笔”，是因为洪迈读书每有心得，便随笔记录下来，历时数十年的集腋成裘而撰写成书。《容斋随笔》内容博大精深，涉及领域极为广泛，自经史百家、文学艺术、人物评价到历代典章制度、医卜星历、掌故志怪等等，无不有所论说，而且其考证辨析之确切，议论评价之精当，皆高人一筹。《容斋随笔》各篇短小精悍、多姿多彩，可读性极强。



清代文具

容

斋

随

笔

宋代的笔记体著作数以百记，洪迈的《容斋随笔》堪称同类作品中的佼佼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推《容斋随笔》为南宋笔记小说之冠，甚至有人赞誉此书是补《资治通鉴》之不足、集中国数千年历史文化之精粹的珍品。该书一问世便受到了当朝皇帝的称赞，从此成为历代皇家所必藏的经典书籍，它对后世产生了较为深远的影响。

本书的编排体例

《容斋随笔》原书为文言文，对于非专业的读者来说，很难读懂；即使某人的文言文水平很不错，也只能读个一知半解，但生活在现代社会的人们也很难有那么多的时间和精力坚持读完全书。而且，《容斋随笔》是笔记体的作品，各篇之间缺乏有机联系，这也给读者阅读原书带来很大的不便。

由于上述原因，本书挑选出《容斋随笔》中的精华，分门别类地重新编排组合，并附上白话译文和评述，以使读者花最少的精力去最大程度地学习和了解《容斋随笔》，从中得到不同凡响的陶冶和收益。

具体而言，本书分为4大部分：人物篇、济世篇、治学篇、广闻篇。其中每一部分又分为5到6个小节，全书总共有21个小节。这样做的目的，是把《容斋随笔》中相似或者相对的篇章组合在一起，以使得原作所刻画的人物形象更为鲜明、所阐释的方略道理更为清晰、所讲述的治学心得更为凸显。

编 者

2005年7月1日

序

言

3

中華書局
出版



目 录

目 录

1

人物篇

第一节	帝王君主	(3)
第二节	后宫佳丽	(21)
第三节	文职官员	(34)
第四节	虎贲将军	(56)
第五节	俊杰贤士	(73)
第六节	丽人名媛	(93)

济世篇

第一节	选贤与能	(117)
第二节	典章制度	(139)
第三节	军国大事	(158)
第四节	华夷秩序	(174)
第五节	王朝兴亡	(192)

治学篇

第一节	孔孟之道	(211)
第二节	诸子百家	(235)
第三节	诗词歌赋	(256)
第四节	史实考据	(275)

广闻篇

第一节	典故逸事	(297)
-----	------------	-------

第二节	裨缺补遗		(312)
第三节	风俗民情		(326)
第四节	天文地理		(341)
第五节	人生哲思		(354)



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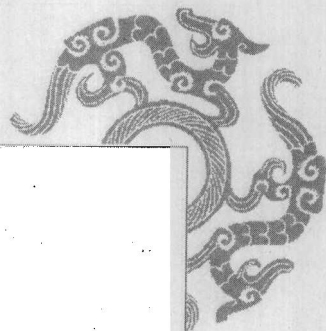
斋

随

笔

人物篇





人

物

篇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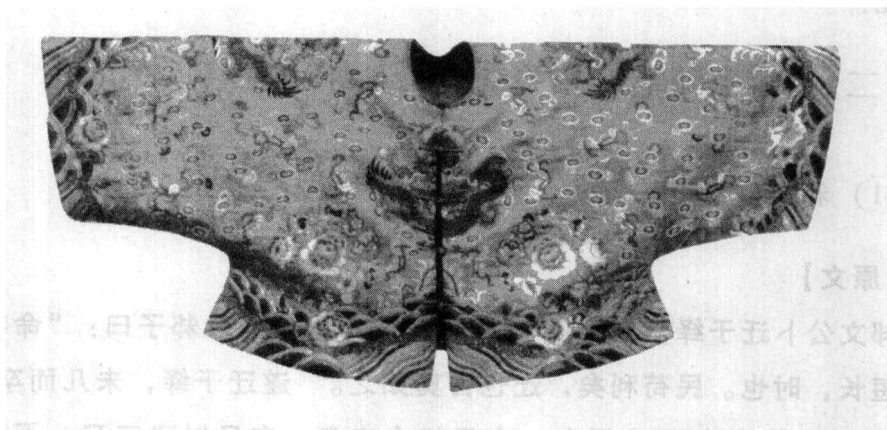
中華傳統
文化經典

第一节 帝王君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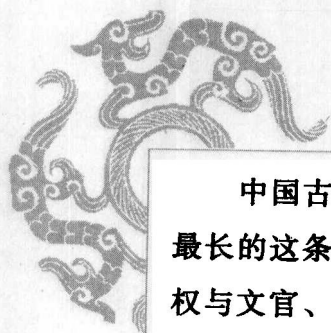
(一) 导读

眼下，在电视电影等媒体中，“明君圣主”充斥荧屏。从前些年的清宫戏到现在的《汉武帝》，帝王戏的流行有些日子了。这种现象在文艺界引发了一场激烈的争论。支持帝王戏的人认为这是他们的创作自由，况且老百姓喜闻乐见。而反对者则认为，中国人一直有一种臣民心态，从来都缺少公民意识，更缺少民主与法制意识；影视圈中死死纠缠着的帝王情绪只会加深百姓的皇权思想和臣民心态，不利于中国全力创建民主法制社会。

我们是该好好思考一下：“帝王”究竟给我们这个民族留下了什么样的遗产？



绣龙马褂



容

斋

随

笔

4

中華傳統
文化經典

中国古代的所谓“正史”，即“二十四史”，便是沿着中国历史上最粗最长的这条线索——帝制传统，以皇家人物为中心展开的，并捎带提及了皇权与文官、武将、士大夫、宦官、外戚、地方政权等等的关系。在这个体系中，帝王是历史的核心，其余所有的人在这个体系中都是居于从属地位的。

从大禹的儿子启建立夏朝开始，到清朝末代皇帝溥仪逊位结束，我国共有过 67 个王朝、446 位帝王。这些数字中不包括春秋战国时期诸侯国的君主和农民起义政权的领袖，其实这些公、侯或者“反贼”在某种意义上也称得上是帝王。

中国真正意义上的“皇帝”始自秦始皇。秦王嬴政在公元前 221 年建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的封建中央集权国家，他自称始皇帝。从秦始皇创立帝制开始到辛亥革命埋葬帝制为止，这两千多年中，皇帝在很大程度上左右着国家的前途和王朝的兴衰。

这些帝王在历史上分别演出了自己的人生剧本，有的辉煌，有的黯淡，有的平庸得几乎已经没有了痕迹。有的人不想做帝王，却偏偏无法逃避；有的人削尖了脑袋想要龙袍加身，却最终与之无缘。

在中华民族走过千年兴盛、百年屈辱后，研究历史上那些可具借鉴的帝王，便有着极为重要的现实意义。那么，《容斋随笔》中是如何描绘这些帝王的呢？

（二）《容斋随笔》相关章节的文白对照

（1）邾文公楚昭王

【原文】

邾文公卜迁于绎，史曰：“利于民而不利于君。”邾子曰：“命在养民，死之短长，时也。民苟利矣，迁也吉莫如之。”遂迁于绎，未几而卒。君子曰：“知命。”楚昭王之季年，有云如众赤鸟，夹日以飞三日。周太史曰：“其当王身乎！若禱之，可移于令尹、司马。”王曰：“除腹心之疾而置诸股肱，何益？不穀不有大过，天其天诸？有罪受罚，又焉移之？”遂弗禱。孔



人

物

篇

5

中華傳統
文化經典

子曰：“楚昭王知大道矣，其不失国也宜哉！”按宋景公出入看急言三，莫感为之退舍，邾文、楚昭之言，亦是物也，而终不蔽福，天道远而不可知如此。（《容斋随笔》卷六）

【译文】

邾国的君主邾文公要把国都迁到绎，他要求史官占卜一下是吉是凶。史官占卜后回答说：“迁都对老百姓有利，但是对君主却不利。”邾文公说：“君主的使命就是使百姓有所养，至于我个人寿命的长短，就由天决定吧。只要对百姓有利，迁都就是大吉大利。”于是就迁都到绎。不久，邾文公就死去了。君子们都称赞邾文公是“知道天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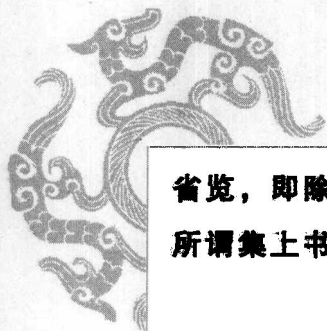
楚昭王末年，有块云彩如同一群红色的鸟一样，围绕着太阳接连飞翔了三天。周国的太史说：“这块云遮挡住了楚王的身体，将会发生对楚王不利的事情。如果举行祭奠，就可以把灾难移到令尹和司马的身上。”楚昭王说：“把腹心的疾病转移到四肢上，这能起到什么作用呢？假设我没有大的过错，上天为何要让我早早死去？如果我有罪孽必须受罚，那又何必转移给别人呢？”所以楚昭王没有去祭奠。孔子对此评价道：“楚昭王是懂得大道理的人呀，他保有国家而不失去是一件合乎事理的事情啊！”

宋景公再三发表过国君应该发表的言论，结果那些企图去迷惑他的小人都远远地避开他。邾文公和楚昭王所说的上述言论均属同一性质，竟然没有得到好的报应。天理离人是如此之远，以至于人们无法去猜度它呀！

（2）汉文帝受言

【原文】

汉文帝即位十三年，齐太仓令淳于意有罪当刑，其女缇萦，年十四，随至长安，上书愿没入为宫婢，以赎父刑罪。帝怜悲其意，即下令除肉刑。丞相张苍、御史大夫冯敬议，请定律，当斩右止者反弃市，笞者杖背五百至三百，亦多死，徒有轻刑之名，实多杀人。其三族之罪，又不乘时申明，以负天子德意，苍、敬可谓具臣矣。史称文帝止辇受言。今以一女子上书，躬自



容

斋

随

笔

6

中華書局
出版

省览，即除数千载所行之刑，曾不留难，然则天下事岂复有稽滞不决者哉？所谓集上书囊以为殿帷，盖凡囊封之书，必至前也。（《容斋续笔》卷三）



汉文帝像

【译文】

汉文帝继位后的第十三年，齐地的太仓令淳于意因获罪而受刑。他的女儿缇萦，年方十四，随同上京受刑的父亲一起到达长安。缇萦上书汉文帝，愿自己当官婢，以换取父亲免受刑罚。汉文帝怜悯缇萦的一片孝心，随后下令废除肉刑。丞相张苍、御史大夫冯敬商议，请求重新制定刑律。修订的结果是，原本要砍掉右脚的，反而被砍头弃于街头，原本要拷打的，现要在脊背上杖打三百至五百，许多都被打死了，空有减轻刑罚的目的，实际上反而多杀了人。至于诛连三族之罪，又不趁修订刑罚时一同修改，实在是违背了皇帝的初衷，张苍、冯敬真可谓不称职的臣子。史书上说汉文帝能停下车来听取他人的劝言。如今以一女子上书，能够亲自批阅，并立即废除沿用了几千年的肉刑，不曾有一点为难。如果能以这种态度处理天下事，还会有什么事情拖拉不决呢？正所谓如果皇帝要用装奏书的囊袋作为宫殿前的帷帐，那么就会源源不断地收到装有奏书的囊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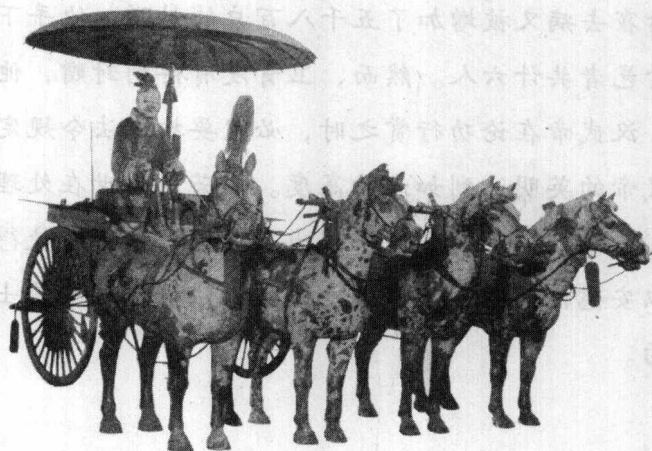
(3) 汉景帝

【原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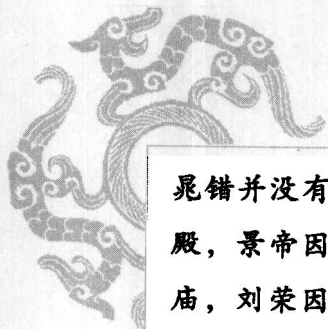
汉景帝为人，甚有可议。晁错为内史，门东出，不便，更穿一门南出，南出者，太上皇庙墼垣也。丞相申屠嘉闻错穿宗庙垣，为奏请诛错。错恐，夜入宫上谒，自归。上至朝，嘉请诛错。上曰：“错所穿非真庙垣，乃外墼垣，且又我使为之，错无罪。”临江王荣以皇太子废为王，坐侵太宗庙墼地为宫，诣中尉府对簿责讯，王遂自杀。两者均为侵宗庙，荣以废黜失宠，至于杀之，错方贵幸，故略不问罪，其不公不慈如此！及用袁盎一言，错即夷族，其寡恩忍杀复如此。（《容斋续笔》卷九）

【译文】

汉景帝的为人，颇有争议。晁错为内史时，正门向东出，不方便，于是在南边另开一门，从南门出来，正好是汉代太上皇的宗庙坟垣。丞相申屠嘉听说这件事后，上奏景帝请求诛杀晁错。晁错惊恐，深夜入宫谒见皇帝，然后独自回去。皇帝上朝时，申屠嘉请求诛杀晁错。景帝说：“晁错从南门出来，经过的并非真正的宗庙坟垣，而只是外墙，而且又是我让他这样做的，



秦朝时期的铜马车



晁错并没有罪”。临江王刘荣是被废黜的皇太子，他在太宗庙地上建造宫殿，景帝因此到中尉府指责其行为，随后刘荣便自杀了。两人都是侵犯了宗庙，刘荣因为被废黜失宠而导致杀身之祸，晁错刚刚显贵受宠，于是就没有被问罪，汉景帝就是如此的不公平、不仁慈！到了后来，因为袁盎的一言，晁错即被诛灭九族，汉景帝这时又是如此的寡恩残忍啊！

（4）汉武赏功明白

【原文】

卫青为大将军，霍去病始为校尉，以功封侯，青失两将军，亡翁侯。功不多，不益封。其后各以五万骑深入，去病益封五千八百户，裨校封侯益邑者六人，而青不得益封，吏卒无封者。武帝赏功，必视法如何，不以贵贱为高下，其明白如此。后世处此，必曰青久为上将，俱出塞致命，正不厚赏，亦当有以慰其心，不然。他日无以使人，盖失之矣。（《容斋随笔》卷五）

【译文】

卫青为大将军，而霍去病起初为校尉，后因功而被封侯。在攻打匈奴时，卫青失掉了两个将军，而且翁侯又阵亡了，整体来说，卫青的功不多，所以没有进一步增加封赠。后来，卫青、霍去病二人各带领五万骑兵深入匈奴腹地。回来后霍去病又被增加了五千八百户的封赠，他手下的偏将、校尉被封侯并增加食邑者共计六人。然而，卫青没有得到封赠，他手下的吏卒亦没有得到封赠。汉武帝在论功行赏之时，必定要按照法令规定进行，不会以贵贱论高下，武帝的英明达到如此的高度。假若是后世在处理此事时，必定会说：卫青很久以来就是上将了，一同出塞为国卖命，即使得不到厚赏，也亦当有所表示以安慰他的心；不然，他日将无法调遣这些将士。然而，这种看法是不正确的。